

**Embassy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美国大使馆 新闻文化处**

Public Affairs
Section

June 1, 2006

Chief Editor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15 Yucai Road
Guilin, Guangxi Province 541004

The Embassy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to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ongratulates the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on the publication of the National Archives and Records Administration (NARA) collection of U.S. diplomatic correspondence from diplomatic and consular posts in China.

These documents are an important part of the official archival record of the United States relationship with China. The documents include records relating to the first commercial voyages by American ships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he growing relationship in the nineteenth and early twentieth centuries, and the Second World War.

Reading and examining these primary source records can allow each generation of historians and researchers to gain a first-hand perspective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our governments, societies, and peoples.

By publishing this collection, the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makes these historic American government documents available to the broad community of scholars and to other public audiences. The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s publication of these volumes is a welcome contribution, inviting further scholarship on the relations between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Sincerely yours,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cursive script that reads "Donald M. Bishop".

Donald M. Bishop
Minister-Counselor for
Press and Cultural Affairs

出版缘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多年来一直致力于一项有意义的工作,即是世界各地不同机构收藏的有助于中国研究的重要文献整理出版,以享学人。既负此宗旨,则应将这些文献,无论何种载体、体裁与学科,无论什么时间断限,无论什么收藏地点和收藏者,只要是中国研究所需而中国学者又不易看到的,都应有责任和义务将其整理出版;而对那些濒临散佚损毁或是罕为人知的,更应是倾心尽力于抢救发掘,以期存亡继绝,不负先人之心血,庶几亦成出版人之功业。

二〇〇四年秋,得复旦周振鹤教授的指点和推荐,我们与美国驻华大使馆新闻文化处取得联系,表达了希望能够将美国驻华大使馆美国教育中心收藏的美国政府解密档案整理出版的愿望,并提交了实现这一构想的计划书,我们的构想得到了新闻文化处出版主管杨更琪先生的理解和支持。在杨先生的帮助和推动下,这一构想列入了大使馆有关部门的议事日程。出于推动中美两国文化交流和学术研究的愿望,工作计划在大使馆公使衔新闻文化参赞裴孝贤(Donald M. Bishop)先生的主持下经讨论获得通过,并正式同意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整理出版这些有价值的历史文献。

收藏在美国驻华大使馆美国教育交流中心的美国政府解密档案,包括中美两国往来照会文件、美国国务院关于中国的各种文件、美国军情局有关中国的地区报告和一九〇六年以前美国驻中国十八个城市领事馆的领事报告等,是研究中美关系史、中国外交史、中国近现代

社会经济史和文化生活史的重要资料。不惟裴孝贤(Donald M. Bishop)先生、杨更琪先生、周振鹤教授,大使馆新闻文化处和美国教育交流中心的田家希(Josh M. Cartm)先生、金大友(Darrell A. Jenks)先生、何可夫(Michael Paul Hunt)先生、王瑟(Peg Waller)女士、顾红女士、卢津先生、王伟女士以及福建师范大学的林金水教授、中山大学的程焕文教授等一大批有识之士,亦乐见其成,尽力推动,与出版社共襄此举,俾使有关工作早日完成,有关文献早日与众多学者见面。

现在,我们终于可以将我们的工作成果陆续呈献给大家了。

也许我们的工作永远难以承载大家的厚望,但是,大家的支持和帮助,读者的鼓励和期待,将是我们不懈进取和努力工作取之不尽的动力源泉,有了这些,我们才能够做得更好,走得更远。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凡例

一、本书收录1846—1931年中美两国往来照会的翻译件，由美国驻华大使馆美国教育中心收藏的『Selected Records of the U.S. Legation in China』缩微胶卷(共二十卷)复制整理影印而成。全书共分为十九册。

二、本文件原胶卷著录时间为1849—1931。本书第一个记有时间的是『2』号文件(见第一册四页)，为道光二十九年(1849年)。但时间最早的文件是『7』号文件(见第一册二二页)，为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故本书将时间记录改为『1846—1931』。

三、目录分列序号、胶卷号、原文件号、文件拟目、时间(帝王纪年或民国纪年及公元纪年)及页码六项。

四、序号：本次整理分册后各册文件的编排顺序号。

五、胶卷号：分为胶卷编号与卷数，如本书第一册目录第一页的『胶卷号』栏为『T898-1』、『T898』是胶卷号，『1』指第一卷。因本书影印所依据的美国驻华大使馆美国教育中心收藏的缩微胶卷的编号前缀均为『RC059』，故在本栏中，前缀全部省略。

六、原文件号：只录文件原有编号者，原无编号的文件本栏留空。如第一册目录序号『055』至『115』的文件均无原文件号(见第一册目录二至五页)。

七、文件拟目：依据文件内容，对每册的所有文件(含附件)摘要拟目。一九一〇年以前的部分文件原编有目录，本书按照时间顺序整理编排后，将原目录作为『附录』置于书后；本书拟目统一使用简体

字，文件异体字保留。文件中的中国地名与当代写法不一致的，照录原文，如『扬子江』不改为『扬子江』等。文件中地名的译名与当代译名不一致的，照录原文，如『噶喇嘛』、『义大利』、『亚西亚』等等。文件中的外国人名地名，疑为同一人或同一地，但原文的译名却不同。如有『伊理寿』、『义理寿』、『义立寿』，或『菲利滨』、『斐利滨』等，均照录原文，不作统一。

八、文件时间：本栏中分『帝王纪年』和『公元纪年』两项，文件文末有帝王纪年时间的，照录，后以《近世中西史日对照表》(郑鹤声编，中华书局，1981年)的公元纪年时间对应。文件无帝王纪年时间的，只有疑为整理者记录的公元纪年时间的，照录公元纪年时间，不再返查帝王纪年时间。文件既无帝王纪年时间，也无公元纪年时间的则留空。第一册自一二三页至一三六页的十一个文件及第二册二七二页的『203』号文件的时间为太平天国纪年，照录。第九册四九八页的『来文二百八十』后的附件以及第十册七七页的『来文三百三十六』、『九三页的『来文三百四十七』、『一八四页的『来文三百九十八』、『二九五页的『四百二十二』、『三〇六页的『第壹号』等六个文件以『光武』纪时，『光武』为朝鲜纪年，目录照录。一九二二年去文中的『第八十二号』文件(见第十五册四〇二页)的原落款时间为『中华民国十二年』，根据上下文可以断定，此为原文笔误，应为『中华民国十一年』。正文予以保留，但目录改为『中华民国十一年』。

九、原文件一九〇四年以前不按照『来文』与『去文』分类，而是一

律按时间顺序将『来文』与『去文』逐日编排；一九〇五年以后，则将若干年的『来文』和『去文』分类成『来文册』和『去文册』，按大致时间顺序编排。为方便读者查阅及照顾全书体例，本书在整理中，一九〇四年以前的文件保留原有的编排顺序；一九〇五年以后的文件则按年度重新整理，分出每年的『来文』及『去文』后逐年编排。但极个别的文件未按照年代顺序排列，如一九二九年来文中的『第八百六十六』号文件的时间为一九三〇年（见第十八册二七四页）。由于原文件号及上下文内容相连，未作调整。

十、原文件中部分文件后插有附件，有些附件的内容似与文件无关，本书仍按照原编排顺序附在原文件之后。

十一、文件中有原编者打叉表示删除的文字，本书仍予以保留，但目录中不予体现。

十二、文件中少数页码的部分内容重叠，如第十一册三八五、三八六页的内容与二八七、二八八页的内容部分重叠，原页码重复，因胶卷原如此，本书予以保留。

十三、文件中有原编者留下的零星文字，如第十册二〇二二页、二二一七页、二二二二页等，本书予以保留。

十四、文件文字不清晰的，本书亦予以保留。

十五、文件的原编号及编排在以下现象：缺号，如一九二三年『去文』中，无『二百五十五号』文件（见第十二册八一页）；重号，但内容不同，如一九〇八年的『去文』中，有两个内容不同的『二百六十一号』（见第十一册一八四页）；文件编号混乱，如一九一三年『去文』中，『三百二十九号』后为『第壹号』，之后又是『三百四拾号』文件，再如，一九一八年『来文』中，『第二百九十号』文件后紧接着就是『第七百零五号』文件（见第十三册五二二、五二四页）；文件编排顺序颠倒，如第一册中，『151』号文件排在『161』号文件之后（见第一册五六、五七页）；本书

均按原样编排。

十六、原文件号疑因笔误而编错号的，如一九二〇年『来文』中的『第一千一百十四号』（见第十四册二五五页），根据上下文应为『第一千一百七十四号』。本书正文原样影印，目录照录原文件号（见第十四册目录二〇页）。

十七、文件有原缺编号或者原缺内容的情况。如文件只有编号而无内容的一九二一年『去文』中的『第二百七十四号』及『第一号』（见第十五册九七页），本书中正文予以保留，目录照录。如有缺页码和内容的第六册二九七及二九八页间，缺原页码59及60，同时缺少『二十三』号及『二十四』号文件的部分内容，但原目录记有『二十三』号及『二十四』号文件的篇名，因此，在第六册的目录中，照录『二十三』号及『二十四』号文件篇名，但加上括号，表示此两条目录无对应的正文。（见第六册目录八页）

十八、部分文件在页上方有原编者标注的原页码，部分原页码存在以下现象：疑因编码错误而缺页码，但文件号不缺，内容连贯，如一九一五年『去文』中，缺少158、157、156、155共四页（见第十三册二七、二八页）；原页码疑因笔误而编错，如第六册的二二九页上，原页码标注『391』，实际应为『395』，原页码为倒序，如一九〇五『去文』（见第十册）；页码与内容均缺，如第六册二九七及二九八页间，缺原页码459及460，同时缺少『二十三』号文件内容及『二十四』号文件的部分内容，本书均保留原样。

册数

文件时间

文件数

页码数

第一册	一八四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至一八五七年十月十五日	二二四	四二三
第二册	一八五八年二月十日至一八六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三八八	五〇九
第三册	一八六六年一月四日至一八七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三二七	五〇五
第四册	一八七三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一八七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八四	四七七
第五册	一八七七年七月五日至一八八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三八二	五三三
第六册	一八八二年一月六日至一八八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四三六	五〇九
第七册	一八八八年一月二十五日至一八九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四四二	五四三
第八册	一八九五年一月二日至一八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四二三	四七九
第九册	一九〇〇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一九〇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四〇七	五〇七
第十册	一九〇三年一月六日至一九〇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五六五	五四三
第十一册	一九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九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七一五	五五〇
第十二册	一九一二年一月十二日至一九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五三	五〇一
第十三册	一九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至一九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二八八	六三一
第十四册	一九一九年一月二日至一九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七六二	四四〇
第十五册	一九二一年一月四日至一九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一〇三七	五五一
第十六册	一九二三年一月三日至一九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二〇七	六二〇
第十七册	一九二五年一月六日至一九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三二一	六〇八
第十八册	一九二八年一月七日至一九二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七九七	三七二
第十九册	一九三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九三一年九月三十日	七六一	三八八

附录(原目录)

一八七